

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文件

秦审批投〔2021〕07-0003号

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 关于秦皇岛田各庄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核准的批复

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秦皇岛供电公司：

报送的《关于办理秦皇岛田各庄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项目核准事项的请示》及北京国电德安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《秦皇岛田各庄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项目申请报告》等有关材料收悉。为满足河北抚宁经济开发区用电需求，经研究，原则同意该项目申请报告。现就该工程核准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建设秦皇岛田各庄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。建设单位为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秦皇岛供电公司。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：秦皇岛田各庄 110 千伏输变电站位于秦皇岛市抚宁区大李官营村北侧，环城北路与三抚路交叉口东南角（线路路径涉及卢龙县、抚宁区，具体路由以职能部门意见为准）。

三、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

1. 变电站采用半户外布置，主变容量 $2 \times 50\text{MVA}$ ，电压等级 110/10.5 千伏，110 千伏采用扩大内桥接线，110 千伏出线 2 回，10 千伏采用单母线分段接线，10 千伏出线 24 回；

2. 陈官屯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间隔扩建工程;
3. 陈官屯-田各庄 110 千伏线路工程, 线路全长约 28.8 公里;
4. 深徐联络线 T 接至田各庄 110KV 线路工程, 线路全长约 25.5 公里。

四、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10058 万元, 全部为企业自筹。

五、项目招标按经核准的《河北省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》执行。

六、核准项目相关文件: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《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》(用字第 130306202161002 号)、抚宁区发展和改革局《关于对秦皇岛田各庄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稳定风险评估相关工作函》、卢龙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《关于秦皇岛田各庄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输电线路路径的意见》、抚宁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《关于秦皇岛田各庄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抚宁段输电线路路径的意见》、河北抚宁经济开发区国土规划建设局《关于秦皇岛田各庄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站址及抚宁开发区段路由的意见》等文件。

七、如需对本项目核准文件所批复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, 请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以书面形式按程序申请; 本核准文件自印发之日起 2 年内未开工建设, 需要延期开工建设的, 应当在 2 年期限届满的 30 个工作日内申请延期。

八、请你单位根据相关规定抓紧办理相关部门手续, 并通过河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及时、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、建设进度、竣工等方面的基本信息。



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

2103-130300-89-01-725658

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办公室

2021 年 9 月 30 日印发